国家公务员考试之法与当代中国法的形式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649/2021\_2022\_\_E5\_9B\_BD\_ E5 AE B6 E5 85 AC E5 c26 649995.htm 第一节 法的概念、 特征与作用一、法的概念 法是以国家政权意志形式出现的, 作为司法机关办案依据的,具有普遍性、明确性和肯定性的 ,以权利和义务为主要内容的,首先和主要体现执政者意志 并最终决定于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,各种社会规范的总称。 第二节 当代中国法的形式 一、宪法 作为法的形式,宪法是国 家最高权力机关经由特殊程序制定和修改的,综合性地规定 国家、社会和公民生活的根本问题的,具有最高法的效力的 一种法。 宪法的修改,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 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,并由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通过。 二、法律 根据宪法和法律规定,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国家立法权 。全国人大制定和修改基本法律,即刑事、民事、国家机构 和其他概括性最强的法律。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基本法律以 外的其他法律。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改法律的权力可以分为两 方面。一方面它可以修改自己制定的法律;另一方面可以对 全国人大制定的基本法律进行部分补充和修改,但不得同该 法律的基本原则相抵触。 三、行政法规 行政法规是由国务院 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,是国家行政机关体系中最高的规范 性文件。行政法规的目的或其事项范围主要有二:一是为执 行法律,对某些行政管理事项作出规定,一般在有关法律中 作出明确规定,要求国务院制定实施细则等,这被称为一般 行政的授权立法;二是对宪法第89条规定的国务院职权范围

内的事项,国务院可以直接制定行政法规,这被称为行政的 职权立法。 四、地方性法规 省级人大及其常委会,较大的市 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即省级人民政府、经济特区和国务院批准 的较大的市的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地方立法权。 此外,经济 特区所在地的省、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根据全国人大的授权决 定制定经济特区法规在本经济特区范围内实施的法规。 五、 自治法规 自治法规是对民族区域自治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制 定的与民族区域自治有关的法规的通俗称谓,包括自治条例 和单行条例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县级,它们也可以制定法规 , 即县的自治法规。 自治区、自治州和自治县是我国的民族 区域自治地方,它们可以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。其中自 治区的自治法规报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后生效;自治州和自 治县的自治法规报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人大常委会批准生 效,并由后者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备案。此外,自治 区和自治区中较大的市在一般性问题上还可以制定地方性法 规。 六、规章 规章属于行政法律规范,包括两种:一种是国 务院各部委、中国人民银行、审计署和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 国务院直属机构,依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、决定、命 令,在本部门的权限范围内制定的规章,叫做部门规章,它 与地方性法规基本上属于同一等级的规范性法律文件;另一 种是省级和较大的市级人民政府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和本省 或本市的地方性法规制定的规章,叫做地方规章,其效力等 级低于地方性法规。 编辑推荐: #ff0000>2012国家公务员报 考条件 #ff0000>报名时间 #ff0000>考试时间 #ff0000>职位选择 #ff0000>考试流程 相关推荐: #0000ff>2001年-2011年国家公务 员考试行测题型题量分析 #0000ff>2001年-2011年国家公务员

考试申论主题及题型分析 #0000ff>全面透析2007年-2011年国家公务员考试行测专项 #0000ff>2007-2011年国家公务员录用行测真题及答案解析:资料分析 #0000ff>2007-2011年国家公务员录用行测真题及答案解析:判断推理 #0000ff>2007-2011年国家公务员录用行测真题及答案解析:常识判断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